



关于印发燕子河镇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 专项执法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燕政办〔2022〕57号

为优化营商环境，依法规范我镇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切实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合法权益，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决定自2022年5月10日至5月30日，在全镇范围内认真组织开展了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行动，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县关于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决策部署有关要求，依据《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积极履行人力资源市场监管职责，进一步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及时查处各类侵害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人力资源市场违法行为，坚决纠正针对疫情严重地区劳动者的就业歧视，为促进劳动者就业和企业复工复产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主要内容



集中清理整顿侵害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合法权益，妨害有序复工复产和稳就业的人力资源市场违法行为，重点为：

一是未经许可或备案从事人力资源服务经营活动，特别是未经许可擅自从事互联网招聘等职业中介活动的行为。

二是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未依法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包括参与签订不实就业协议、不履行信息审查义务，发布虚假信息或含有歧视性内容信息、哄抬或操纵人力资源市场价格、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向劳动者收取押金、捆绑收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是用人单位发布虚假招聘信息，组织虚假招聘活动，骗取劳动者财物的欺诈行为，侵害劳动者平等就业权利，违法发布涉及劳动者户籍、居住地及治愈患者或密切接触者等与疫情相关的歧视性招聘信息。

三、方法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我镇制定了具体工作方案，成立专项执法行动协调指导小组，落实专门的工作人员。我镇采取微信、QQ、会议、电子显示屏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发布维权须知、警示信息和其他监管信息，营造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二）执法检查阶段。我镇按照专项执法行动要求和本镇实



施方案，组成执法检查组，将所有企业作为检查对象，认真开展执法活动，严肃查处违法案件。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认真推进落实。我镇成立了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行动协调指导小组，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统筹协调全镇专项执法行动的开展。将此次专项执法行动作为优化营商环境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抓紧抓实抓细，推进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二）密切协调配合，加大执法力度。我镇根据本地实际，实施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执法行动，加大行政处理处罚力度，对违法行为的查处结果，统一归集于市场主体名下，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安徽)依法依规予以公示并实施联合惩戒。对专项执法行动期间查处的重大违法案件，要按照规定及时向社会公布。对给劳动者和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要依法采取有效手段及时挽回。对以暴力、胁迫、欺诈等方式扰乱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涉嫌犯罪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依法移送公安机关严肃查处。

（三）畅通维权渠道，加强应急处置。我镇发挥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镇级联动处理机制作用，进一步畅通举报投诉渠道，保障劳动者和用人单位便捷及时维权。要密切关注舆情，积

极迅速回应社会和群众关切。要加强风险研判，完善落实应急处置机制，对出现的人力资源市场违法行为新形式、新问题和新苗头，做到防早防小、审慎处置，并及时上报情况。

（四）做好科学防护，保障健康安全。我镇在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时，要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科学合理做好执法人员和投诉举报场所的防护工作，保障专项执法行动健康安全开展。

镇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行动协调指导小组

组 长：魏 正 副镇长

成 员：檀 艳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工作人员

陈焕余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工作人员

朱振华 市场监管所所长

指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檀艳

联系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

联系电话：0564-7516056